

九十六年度施政計畫重點

一、自治行政業務

1. 配合市政府施政計畫，推動里政業務，採聯合里方式辦理市政座談會。
2. 辦理年度里鄰長聯誼活動、講習暨災情查報訓練，落實講習、訓練工作。
3. 加強里鄰長防災觀念並建立完善、迅速之災情通報系統。
4. 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各項異動、及地政業務。
5. 輔導各里綠美化工作，改善居家環境衛生，提昇民眾生活品質。
6. 辦理里鄰長健保業務，保障里鄰長權益，使里鄰長安心協助市政推展。

二、警政、民防業務

1. 輔導各里守望相助警鈴連線裝備設置，期使結合民間力量協助治安。
2. 藉由電化設備及專家講演方式辦理民防團常年訓練，教育各里民防團幹部熟稔各種災變因應之法。
3. 歲末初春辦理春安演習工作，警民聯合巡守社區治安。
4. 配合警察局辦理年度社區守望相助示範觀摩活動。
5. 配合萬安演習辦理災民收容救濟站開設演練，期使救災成員熟稔各項作業，俾以因應突發之災情。

三、辦理區教育業務，召開強迫入學委員會，協助學校增加學生復學率。

四、落實役男及替代役男之徵兵處理工作。

五、廢續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、出境及緩徵等案件。

六、加強照顧現役軍人及家屬服務工作，凡不能維持生活之家屬依「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實施辦法」辦理生活扶助，使其無後顧之憂，並能安心在營服役。

七、廢續辦理現役軍人退伍報到及後備軍人緩召之申請。

八、區社政業務

- 1、辦理本區老人津貼及相關福利工作。
- 2、辦理本區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及及婦幼相關福利工作。
- 3、辦理本區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工作及勞工行政工作。
- 4、辦理本區文化行政工作及中央敬老津貼發放工作。
- 5、辦理本區社區發展工作及模範父親、母親表揚活動。
- 6、辦理本區第五、六類全民健康保險轉入、轉出工作。

九、廢續辦理農地農用、農機使用證、公寓大廈等證明及農畜情、工商調查統計暨違章建築查報等經建工作。

十、廢續辦理區內一般小型零星工程、緊急搶修工程，改善民眾居家生活環境品質。